

##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11月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院25号楼立思辰大厦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3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杨静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分拆安全业务相关资产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本次签署分拆安全业务相关资产补充协议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结构，有利于公司未来专注于教育产业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为基础，由各方协商确定，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1月8日